

三门峡市教育局文件

三门峡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三教〔2024〕56号

签发人：贾 辉

办理结果：A

三门峡市教育局 三门峡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对三门峡市政协八届二次会议第 164 号 提案的答复

尊敬的万平委员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政府主导建立健全市域产教融合机制的提案》收悉，经与市发展改革委员会共同研究，现答复如下：

一、政府主导，建立区域产教融合长效机制，推进产教融合、校企合作深入开展

近年来，三门峡市委、市政府高度重视职业教育工作，认真

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职业教育的一系列指示精神，贯彻落实省委关于加快发展职业教育的各项决策部署，坚持把发展职业教育作为“科教兴市”和“人才强市”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，纳入全市经济建设与社会发展规划之中。各级党委、政府、职业院校树立了抓职业教育就是抓经济、促发展、惠民生的理念，为打造职教高地，规划建设了三门峡市职业教育园区，提出创建产教融合示范城市。全市职业院校按照市委、市政府关于创建产教融合试验区和建设产教融合型城市的决策部署，深入推进产教融合和校企合作，以产业学院建设为抓手，逐步构建“一县一品一学院”的产教融合格局。职业院校与华为、京东等头部企业合作，先后成立了鲲鹏产业学院、深信服产业学院、大族激光产业学院、河南战略新兴产业学院、京东电商产业学院；与地方政府部门合作成立了乡村振兴学院、天鹅文旅产业学院；与区域知企合作共建了华拓产业学院、英杰应用科技产业学院、弘道应急管理学院、苏仁产业学院、三味奇食品产业学院、金渠黄金产业学院等。截止目前，全市共有 18 家企业入选“省级产教融合型企业”，并在职业院校投资 2000 余万元建设实训基地和实训室，有效促进了教学与岗位、专业与职业、学校与企业深度对接；2023 年三门峡职业技术学院智能工厂实训基地建设项目被纳入“十四五”时期教育强国推进工程储备名单并获得中央预算资金 8000 万元，目前该项目已开工建设，建成后将缓解三门峡职业技术学院面临的实验

实训设备和人员不足等问题，进一步促进三门峡市高等职业教育的可持续发展，实现产教融合、校企合作。

二、制定政策，激发企业参与产教融合、校企合作的积极性

为加快推进产教融合城市建设，市政府出台了《三门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深化产教融合的实施意见》，市发改、教育、人社、财政等 14 家单位结合自身职能分别制定了支持产教融合的工作意见，在土地、财政、金融、人才等方面出台了一系列配套政策，构建了全方位、多角度支持产教融合的政策体系。一是落实用地政策。市自然资源规划局将最大限度保障产教融合重点项目用地需求，对于企业投资或与政府合作建设职业学校、高等学校的建设用地按照科教用地进行管理，符合《划拨用地目录》的，可通过划拨方式供地，支持产教融合项目建设；二是落实培训补贴政策。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对于开展企业新型学徒制培训的企业，可据实申请给予中级工每人每年 5000 元，高级工每人每年 6000 元的职业培训补贴，财政可预支不超过 50% 的补贴资金，培训任务完成后拨付其余补贴资金，未按照计划完成培训任务的不予补贴，并收回预支的补贴资金；三是落实税收优惠政策。市税务局对于纳税人提供技术转让、技术开发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、技术服务免征增值税。开发新技术、新产品、新工艺发生的研究开发费用加计扣除。符合条件的技术转让所得减免征收企业所得税。企业因接收学生实习所实际发生的与取得收入有关的、

合理的实习、实训支出，依法在计算应纳税收所得额时扣除；四是鼓励养老机构举办养老服务人员实训基地。养老机构举办养老服务人员实训基地的，由市民政部门从福彩公益金给予每个实训基地 10 万元的补助。建立养老服务人员实行实习工作考核与奖补制度，对考核认定符合实习实训规范的养老服务企业，按照实训养老服务人员每人每月 200 元标准给予实训成本补助。

感谢你对教育工作的关心，希望今后继续对我们的工作给予关注和支持。

联系部门及电话：职业与社会教育科 2816663 联系人：张如炎



抄送：市政协提案委（3 份），市政府办公室人大政协联络科（1 份）

三门峡市教育局办公室

2024 年 6 月 14 日印发

